

高亨

著作集林「卷八」

清華大學出版社
二〇〇四·北京

文字形義學概論

古字通假會典（存目）

搖

摇摇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举报电话：(010) 62770175 邮 编：10008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亨著作集林 高亨著 董治安编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
ISBN 7-302-10000-0

I 高… Ⅱ 董… Ⅲ 高亨 原文集 ② 社会科学 原文集
Ⅳ 张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00000 号

出 版 者：清华大学出版社 摇 摇 摇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邮 编：100084
社 总 机：(010) 62770175 客户服务：(010) 62786544

责任编辑：马庆洲

书籍设计：敬人工作室吕敬人 堀长朋

印 装 者：三河市春园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16 开 印 张：10 插 页：1 字 数：10 千字

版 次：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302-10000-0

印 数：1-1000

定 价：20.00 元(全十册)

本书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以及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部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 62770175 或 (010) 62786544

第八卷 揺目	
文字形義學概論	一
自序	三
第一章 揺緒論	一〇
第二章 揺文字起源之傳說	一八
第一節 揺結繩	一九
第二節 揺刻契	二〇
第三節 揺畫卦	二三
第四節 揺作圖	二七
第五節 揺造字	三〇
第三章 揺文字之變遷	三四
第一節 揺《說文》中之古文	三五
第二節 揺《說文》中之籀文	四〇
揺揺第三節 揺《說文》中之篆文	四六
第四節 揺金石文	五一
第五節 揺甲骨文	五七
第六節 揺隸書揺楷書揺行書揺草書	六二
第四章 揺六書總論	六六
第一節 揺六書之名稱及次第	六六
第二節 揺六書要釋	六九
第五章 揺字形之構造	七六
第一節 揺象形	七六
第二節 揺指事	一四六
第三節 揺會意	一五四
第四節 揺形聲	一七七
第五節 揺複體字	一八五
第六節 揺數目字與干支字	一九三

第六章搖字義之條例

第一節搖轉注

二二一

第二節搖假借

二二一

第三節搖引申義

二三〇

第四節搖連縣字

二三六

第五節搖訓詁略說

二四三

第七章搖餘論

二五九

第一節搖文字形音義相聯繫而滋生之例

二五九

第二節搖文字音義相聯繫而滋生之例

二六五

附錄搖說文部首難字注音

二七五

古字通假會典(存目)

文字形義學概論

本冊說明

本書分七章，具體闡述漢字字形構造和字義滋生轉變條例，原是作者在各大學講授文字學課的教材，經修改、增補，一九六三年三月由山東人民出版社出版，一九八一年二月由齊魯書社重新排印。現用齊魯書社版作底本印行，個別地方作了校正。

自序

有些青年同志閱讀先秦古書，常常感到文字關不易打破。他們具有學習的熱情、深造的雄心和刻苦鑽研的精神，但是由於先秦古書文辭艱深，雖然參考一些注釋，仍然不能完全融會貫通，因此他們急切要求打破文字關。

怎樣纔能打破文字關呢？這個問題並不單純。首先要多讀古典作品，多查工具書，多向旁人請教，多寫札記，『溫故而知新』，日積月累，認識的文字逐漸豐富，閱讀古書的能力就自然逐漸提高，並沒有什麼取巧之道。不過，以我個人體驗，先掌握古文字學的基本知識及其條例，對於打破文字關是有很大的助益的。因為先秦古書中有許多不常見的文字，有許多文字又有不常見的含義。古人的注釋有不少遺漏和錯誤。清代學者整理先秦古書的成績最大，然而他們多是利用《爾雅》、《說文》等書，根據文字形音義的本原和轉變，來給古書作解說，同時也不盡正確。所以我們閱讀先秦古書，參考古人的注釋，既不能對本書到處豁然貫通，而且不免對注釋有所不懂。由此

可見，我們想要克服理解古書的困難，就迫切需要掌握古文字學的基本知識及其條例了。

爲了說明這個問題，不妨舉幾個淺近的例子。《詩經·鄘風·柏舟》：『髡彼兩髦，實維我特。』毛（亨）《傳》：『特，匹也。』《小雅·我行其野》：『不思舊姻，求爾新特。』毛《傳》：『新特，外婚也。』兩個『特』字都是配偶，這是不常見的含義。進一步考察，《說文》：『特，朴特牛父也，从牛，寺聲。』特的本義是公牛，因而引申女性對男性配偶稱特，至於男性對女性配偶則決不稱特，我們理解到這一層，就更加具體而親切了。又如《齊風·東方未明》：『折柳樊圃，狂夫瞿瞿。』這是敘述勞動人民給統治者折柳條編菜園子的籬笆，而統治者的狗腿子卻以蠻橫的態度對待他們。毛《傳》：『瞿瞿，無守之貌。』失之甚遠。考《說文》：『𪔐（瞿），鷹隼之視也，从隹，从𪔐。』那末，狂夫瞿瞿就是描寫統治階級的狗腿子，瘋子般地瞪着老鷹般的雙眼。進一步考察，瞿的古字祇作𪔐，《說文》：『𪔐，左右視也，从二目。』古銅器銘文作𪔐（父丁簋），象二目圓睜之形。用𪔐兩字把狂夫寫得神情活現。我們如果不知道瞿與𪔐的原意，就體會不到詩文生動的形象和深刻的意義。又如『向』字一般用做方向、相向之意，這是我們所常見的。而《豳風·七月》：『塞向墜戶。』毛《傳》：『向，北出牖也。』我們對此就覺得生疏了，其實這正是用向字的本義。《說文》：『向（向），北出牖也，从口，从口。』口乃象窗形，不是口耳之口。古語呼北窗爲向，塞向墜戶是說冬天堵上北窗，用泥抹上柴門。又如『何』字用做疑問詰責之詞，是我們所常見的，而《小雅·無羊》：『爾牧來思，何蓑何笠。』何是背在背上，我們對此就覺得生疏了，其實這正是用何字的本義。《說

文》：『何，儻（擔）也，从人，可聲。』何原來是負荷之荷，至於荷字从艸何聲，則是荷花之荷。又如《論語·鄉黨》：『肉雖多，不使勝食氣。』邢昺《疏》：『氣，小食也。言有肉雖多，食之不可使過食氣也。』朱熹《集注》：『食以穀為主，故不使肉勝食氣。』都未講明白，沒有解決問題。考《說文》：『氣，饋客芻米也，从米，气聲。』按氣的本義是米，所以从米（許說是氣的狹義），至於空氣之氣乃气字。肉雖多不使勝食氣是說肉雖多，不使吃肉的量超過吃飯的量。以上各例，『特』、『瞿』、『向』、『何』、『氣』，並非罕見的文字，而其所用的含義卻比較罕見，祇要我們具有一些古文字學的知識，就可以理解，或者一查《說文》就可以知曉。

其次，先秦古書常常用假借字，也增加了我們閱讀上的困難。清人王念孫說：『訓詁之指存乎聲音。字之聲同聲近者，經傳往往假借。學者以聲求義，破其假借之字，而讀以本字，則渙然冰釋；如其假借之字而強爲之解，則詰_詰爲病矣。』（王引之《經義述聞序》引）的確，研究先秦古書，破其借字，讀以本字，是個比較重要的方法。爲了說明這個問題，也不妨舉幾個淺近的例子。《詩經·周南·關雎》：『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毛《傳》：『逑，匹也。』好逑猶言佳偶，本無疑義。但是我們的理解停止在這一點，還嫌不够。因爲逑是借字，其本字是雝。《說文》：『雝（雝），雙鳥也，从二隹。』鳥兒雌雄一對爲雝，因而人們夫妻一對也爲雝，含有比喻的意味。詩人認爲君子淑女恰似雌雄和鳴的一對雝鳩鳥，所以在以雝鳩起興之下，用這個雝字。雝字正承上文

而來。我們理解這一層，纔知詩人用字之妙。又如《周南·麟之趾》『麟之趾』、『麟之定』、『麟之角』毛《傳》：『定，題也。』如果我們缺乏古文字學的知識，僅知道題是題目、題跋之題，則不僅不理解詩文的『定』字，而且不理解毛《傳》的『題』字。『定』字實借爲頂。《說文》：『頂，顛也，从頁，丁聲。』古語頭頂又叫做顛。麟之定就是麟之頂。《詩經》釋文：『定，字書作顛。』顛即頂之異文。毛《傳》所以釋定爲題，《說文》：『題，額（顛）也，从頁，是聲。』『題』的本義是頭的頂額，至於一篇作品之前的標目，亦稱爲題，在一本書之前寫上一些話，又稱爲題，則是『題』的引申義。毛《傳》乃用題的本義。又如《秦風·終南》：『終南何有？有條有梅。終南何有？有紀有堂。』毛《傳》：『條，梅，桄也。紀，基也。堂，畢（蹕）道，平如堂也。』條本枝條，而毛《傳》釋爲榑。《爾雅·釋木》：『榑，山榑。』郭璞注：『今之山楸。』『條』、『榑』古音相同，詩文乃借『條』爲『榑』。又毛《傳》解『紀』、『堂』二字實誤。『紀』乃借爲『杞』，『堂』乃借爲『棠』，都是木名，《韓詩》作『有杞有棠』，便是明證。總之，先秦古書中的假借字，真是不可勝數。我們照原字去講，則格格不通，得其借字，則迎刃而解。然而我們具有一些古文字學的知識，纔能了解古代注家講假借字的道理，纔能自己去考察其假借字。在這裏應該指出，破其借字，讀以本字，這一方法的運用，必須恰到好处，如果硬去追尋，很容易流於晦僻和穿鑿。

以上祇就閱讀古書方面，摘出兩點，舉些具體例子，來說明掌握古文字學的基本知識及其條例的必要性。至於研究古代金石銘文和甲骨卜辭，並通過這些來論述先秦歷史，那就更加非從古文字學入手不可了。

自新中國建立以來，在黨和毛主席的指示之下，清理古代文化遺產的工作，已經積極展開。有些先秦古書，已經由專家學者編成選本，加上新注或譯文，先後出版的為數不少。多數青年同志閱讀這類選本、注本、譯本，已經够了，不必再去學習古文字學了。但是有些青年同志爲了工作的需要，必須在古代文化遺產方面努力深造，甚至要擔負清理古代文化遺產的責任，那末，如果他們的業務屬於先秦古書的範圍，就應該對於古文字學或多或少地，下些工夫，最低限度要能够掌握古文字學的基本知識及其條例。

我所編寫的這本《文字形義學概論》，主要內容是介紹古文字的基本知識及其條例。在這裏，應該說明下列幾點：

(一) 本書以論述文字的形義爲限，至於音韻則少有涉及。

(二) 有的文字學以敘述文字的起源及文字形體的演變過程爲主，這也是古文字學的重要的組成部分。本書對此，也略予敘述，但不作爲重點。

(三) 因爲文字的基本是象形字與指事字，至於會意字與形聲字都是由象形字、指事字配合而成，認識了前二者，則容易理解後二者，所以本書講文字的構造，舉了不少象形字、指事字爲例。

(四) 因爲《說文》五百四十個部首字包括了大部分象形字與指事字，也包括一些比較重要的會意字與形聲字，所以本書舉例以《說文》部首字爲主。不僅如此，我們要掌握古文字的基本知識，就不能不略讀《說文》。可是《說

文》一書並非易讀。所以本書舉例既採用說文部首字（全數採入）及許慎的解說，並予以簡單的申釋，有時爲了避免多生枝節，把許慎原文加以刪省。希望對於讀者瀏覽《說文》，有所幫助。至於《說文》部首以外的象形字與指事字，本書採錄很少，這是因爲篇幅有限，不得不這樣做。

（五）《說文》作於漢代，所列文字是篆文、古文經中的古文及《史籀篇》中的籀文，其字形有些與刻在金石甲骨之上的殷周古文相合，也有些不合，失去造字的原意。因此本書遇必要時，則有選擇地列上幾個金石甲骨文字，以資參證，並揭示《說文》中的篆文及古文籀文形體的錯誤；同時也在給讀者介紹一點金石甲骨文字的知識。

（六）許慎《說文》是一部有很高價值的字書，後人憑借它，纔可以辨認古代文字，就是我們今天也要憑借它，纔可以辨認金石甲骨文字。不過由於許氏時代的局限，個人認識的偏頗，尤其是他對篆文、古文、籀文形體演變的認識有些錯誤，以致他的說解存在着一些迂曲的、附會的、穿鑿的講法。古人已經提出若干糾正，特別是近代學者根據金石甲骨所刻的真實可信的殷周古文，來推翻許說，樹立新義，更屬多見。本書爲了探得文字的原意，不僅錄入許氏說解，而且甄採了各家的意見，也提出我個人的『管窺』。但本書的敘述以簡要爲主，不尚繁徵博引，祇寫上在我認爲正確或較好的結論，其論據一概省略，又未注明各家的姓名及其出處。好在各家的原著俱在，讀者進一步研究，可以自去參考。

（七）我們僅僅知道一些基本文字的構造及其原意，還不能滿足需要；同時也需要知道字義滋生轉變的重要條例，以便運用這些條例，去理解古書的義蘊，解決有關文字方面的問題。因此本書以較多的篇幅，論述字義的轉

注、引申、假借、訓詁以至重言、連語的條例，最後又略談文字形、音、義相結合而滋轉的情況。其中舉例，不局限於《說文》，凡《爾雅》、《方言》、《釋名》、《廣雅》等以及其他古書和古注都有所採用。爲了充分說明各種條例，所以取證比較詳博，以便讀者觸類旁通。我所見到的近人所撰的文字學書，對於字義條例的論述都比較簡要，讀者也能從中得到啓發，但我總覺得應用時稍嫌不夠。

以上七點是本書的主要內容和體例。總之，本書的編寫目的在於幫助讀者能够以古文字學爲武器之一，去攻打文字關。因此本書的特點在於介紹古文字的基本知識，闡述字形構造和字義滋生轉變的條例。

解放前，我在各大學任教，講授文字學一課，歷十多年之久，編寫一本《文字形義學》，做爲教材。在講授過程中，隨時加以修改，然而提高很少。山東人民出版社認爲目前有許多青年同志需要這種參考書，願意出版，提出一些修改意見。我因而花了一個多月的工夫，從事刪削、補充、移動和訂正。這本書原來用淺白文言寫的，讀來也並不難，就不改爲語體了。書中的缺點和錯誤當然很多，希望讀者多予指正！

我雖然略知文字，但拙於書法。本書中的篆文、籀文、古文及金石文、甲骨文均是王紹曾先生代爲篆寫。附此志謝。

一九六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寫於山東大學

第一章揺緒論

一 揺文字學之含義

揺揺文字有形有音有義，故文字學之含義乃綜合文字形、音、義三者而熔於一爐。近人因其範圍廣闊，內容豐富，遂分爲三門，以形爲主者謂之文字學，以音爲主者謂之音韻學，以義爲主者謂之訓詁學。

二 揺文字學之別名

文字學，亦稱爲小學。古者貴族子弟之教育，幼入小學，稍長入大學。《周禮·地官·保氏》記保氏官以『禮』、『樂』、『射』、『馭』、『書』、『數』等『六藝』教貴族子弟。所謂『書』、『數』即文字與算術也。《禮記·內則》記十歲『學書計』，十三歲『學樂』，十五歲『學射御』，二十歲『始學禮』。所謂『書計』即《周禮》之『書數』也。《大戴禮·保傳》記：『古者年八歲而出就外舍小學，學小藝焉。……束髮而就大學，學大藝焉。』所謂『小學』即學童之學宮，所謂『小藝』指書數，即文字與算術也。然則小學者乃學宮之名，而文字者則小學之課業也。自《漢書·藝文志

·六藝略》(略字用劉歆舊名)叙諸經之後，立小學之目，以括文字之書，將《史籀篇》、《倉頡篇》、《凡將篇》、《訓纂篇》等歸於此類，而小學二字遂由學宮之名轉為課業之名，所以至近代仍名文字學為小學也。宋儒又以《禮記·少儀》、《管子·弟子職》等言童蒙小節者為小學，是同名而異實者，不可不辨也。

三 搖所謂六書

古人研究文字，加以分析，乃有所謂六書。六書者，一曰象形，象形者，字形摹仿物形，如日(古作☉)象日圓之形，月(古作☾)象月缺之形，是也。二曰指事，指事者，取一固有之字而增減變動其筆畫，另成一字，如本是加一橫畫於木字下，以指木根，未是加一橫畫於木字上，以指木梢，是也。三曰會意，會意者，合兩字(或三四字)而成一字，取兩字之意以示新字之意，如武(或)是合止戈而成，信是合人言而成，是也。四曰形聲，形聲者，合兩字而成一字，取其一字之意以表新字之意，取另一字之聲以表新字之聲，如江是以水表意，以工表聲，河是以水表意，以可表聲，是也。五曰轉注，轉注者，兩字表意之偏旁相同，其義亦同，可以彼此互注，如灑滌皆是水旁，皆為水洗之義，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借用此字代表彼義，其本義與借義未有關聯，如朋(古作𠂔)是鳳字，而借為朋友之朋，來(古作𠂔)是小麥，而借為來去之來，是也。總之，六書前四者乃字形構造之方法，後二者乃字義滋生轉變之條例。

古人稱此爲四體二用。

四搖文字之區別

文與字，本同實而異名，但分言亦固有別。《說文叙》云：『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寢多也。』據此，則獨體曰文，合體曰字。如《說文》：『𠂔（肉），藏肉。象形。𠂔（火），燬也，炎而上。象形。』肉、火皆文也。『𠂔（炙），炮肉也。从肉在火上。』炙乃形與形相益，即謂之字矣。又如：『𠂔（口），所以言、食也。象形。』刀（刀），兵也。象形。『口、刀皆文也。』『𠂔（召），評也。从口，刀聲。』召乃形與聲相益，即謂之字矣。此文、字之辨也。然此似漢人見解。在古獨體合體皆稱曰文。《左傳·宣公十五年》：『故文，反正爲乏。』《宣公十二年》：『夫文，止戈爲武。』《昭公元年》：『於文，皿蟲爲蠱。』乏、武、蠱皆爲合體，而《左傳》悉稱曰文，不稱曰字，是其證也。秦《琅邪刻石》曰：『書同文字。』乃言字之始，其界說亦未必專限於合體。要之，文與字本同實而異名也。

五 搖文字之別名

文字古亦謂之名。《儀禮·聘禮》曰：『百名以上書於策。不及百名書於方。』是其例也。蓋事物之名，出之於口，則爲語言，書之於簡，則爲文字。故文字亦謂之名也。又謂之書。《荀子·解蔽》篇曰：『好書者衆矣，而倉頡獨傳者壹也。』《韓非子·五蠹》篇曰：『古者倉頡之作書也，自環者謂之公，背公謂之公。』（公原作私，依《說文》引改）是其例也。蓋文字書於竹帛，故又謂之書也。

六 搖形音義之關係

形、音、義者文字之所以爲文字也。人類相處，凡百事物，必爲之名，便於相告語，以達其意志，語言即緣此起。進而創造符號，以記語言，始能不忘，傳之遠方，遺之後世，文字即緣此起。事物者文字之義也，語言者文字之音也，文畫者文字之形也。有其形，有其音，有其義，而後方成爲文字。有事物而後有語言，有語言而後有文畫，故文字先有其義，次有其音，後有其形。